

泉委教干〔2018〕2号

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泉州市教育局 关于吴徽明等同志免职的通知

泉州市第三中学：

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精神，泉州市第三中学整体并入泉州第五中学，经市委教育工委委员会议研究决定：
免去吴徽明同志泉州市第三中学校长职务，另有任用；
免去杨泉墩同志泉州市第三中学副校长职务；
免去陈轸同志泉州市第三中学副校长职务。

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8年3月1日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市直学校。

中共泉州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2018年3月1日印发
